

# 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度金融行业风云榜颁奖典礼在广州隆重举行。博时基金凭借优秀的基金业绩和广泛的客户影响力荣获“年度最具影响力基金公司”大奖。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任职期间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魏欣	基金经理	2014年06月24日-至今	10	2008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8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4年6月24日起任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15日起任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15日起任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5日起任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2月15日起任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各项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间内，本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上半年市场呈现普跌、休闲服务、医药、食品饮料和计算机板块表现相对较好，机械、汽车和金融板块表现较差。基金组合持仓主要集中在消费升级、产业升级等方向上，以发掘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机会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2.008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741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8.73%。

4.5 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内经济走势而言，从中期来看预计上杠杆进程仍将延续，但节奏上可能较上半年略有缓和。房地产调控预计仍将保持偏紧状态，对投资需求和日常消费改善差异化调控的态势不会发生明显变化。投资类需求在房地产调控和地方政府去杠杆下预计将呈现回落，下半年经济增速面临较大压力。目前经济层面最大的不确定性来自于中美贸易会谈如何进展。如果继续加码则会对国内出口产业及相关公司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并可能进一步传导至国内的投资和消费需求。

落实到投资层面，我们认为内需、公平和高质量将是下半年的投资主线。从公平的角度而言，环保、金融改革的进一步规范下不少行业之前存在的现象在逐渐消除，规范化运营的龙头企业竞争力将提升，使得在部分的传统行业出现了优质企业份额较快增长且行业竞争格局改善下盈利能力修复的投资机会。从原质的角度而言，我们认为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大背景下，国内的产业升级、进口替代和优质企业的全球竞争力提升将有望持续，中期来看，我们认为大的投资机会仍然来自于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方向上。展望下半年，大类资产配置角度而言，经过上半年的回调之后股票吸引力明显提升，我们认为资产配置上会往成长股和长期稳定格局改善的传统行业龙头企业集中，具体来说在未来三年仍将实现中高速增长的行业子行业中，那些已经确立核心竞争力并将是未来稀缺的配置资源。

4.6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建立基金估值工作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制度，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制定了博时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设立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等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持有人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况的说明  
无。

##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行为的计算、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

5.3 本托管人对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情况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基金资产净值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47,291,269.49	166,949,774.49
结算备付金	10,38,025.17	4,116,272.28
交易保证金	39,391.31	894,257.27
应收利息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应收股利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其他应收款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流动资产合计	1,467,027,280.90	1,828,639,10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长期股权投资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1,254,561.80	851,248,622.20
资产总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账款	-	-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	-
其他应付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盈余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281,842.70	679,887,72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008元，基金份额总额412,944,335.52份。

6.2 利润表

项目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营业收入	1,020,203.53	384,720.53
1.利息收入	1,020,203.53	384,720.53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投资收益	-	-
4.其他业务收入	-	-
5.其他收益	-	-
二、营业支出	-	-
1.销售费用	-	-
2.管理费用	-	-
3.托管费	-	-
4.其他费用	-	-
三、利润总额	1,020,203.53	384,720.53
四、净利润	1,020,203.53	384,720.53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各项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间内，本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上半年市场呈现普跌、休闲服务、医药、食品饮料和计算机板块表现相对较好，机械、汽车和金融板块表现较差。基金组合持仓主要集中在消费升级、产业升级等方向上，以发掘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机会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2.008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741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8.73%。

4.5 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内经济走势而言，从中期来看预计上杠杆进程仍将延续，但节奏上可能较上半年略有缓和。房地产调控预计仍将保持偏紧状态，对投资需求和日常消费改善差异化调控的态势不会发生明显变化。投资类需求在房地产调控和地方政府去杠杆下预计将呈现回落，下半年经济增速面临较大压力。目前经济层面最大的不确定性来自于中美贸易会谈如何进展。如果继续加码则会对国内出口产业及相关公司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并可能进一步传导至国内的投资和消费需求。

落实到投资层面，我们认为内需、公平和高质量将是下半年的投资主线。从公平的角度而言，环保、金融改革的进一步规范下不少行业之前存在的现象在逐渐消除，规范化运营的龙头企业竞争力将提升，使得在部分的传统行业出现了优质企业份额较快增长且行业竞争格局改善下盈利能力修复的投资机会。从原质的角度而言，我们认为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大背景下，国内的产业升级、进口替代和优质企业的全球竞争力提升将有望持续，中期来看，我们认为大的投资机会仍然来自于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方向上。展望下半年，大类资产配置角度而言，经过上半年的回调之后股票吸引力明显提升，我们认为资产配置上会往成长股和长期稳定格局改善的传统行业龙头企业集中，具体来说在未来三年仍将实现中高速增长的行业子行业中，那些已经确立核心竞争力并将是未来稀缺的配置资源。

4.6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建立基金估值工作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制度，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制定了博时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设立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等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持有人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况的说明  
无。

##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行为的计算、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

5.3 本托管人对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情况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基金资产净值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47,291,269.49	166,949,774.49
结算备付金	10,38,025.17	4,116,272.28
交易保证金	39,391.31	894,257.27
应收利息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应收股利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其他应收款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流动资产合计	1,467,027,280.90	1,828,639,10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长期股权投资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1,254,561.80	851,248,622.20
资产总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账款	-	-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	-
其他应付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盈余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281,842.70	679,887,72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008元，基金份额总额412,944,335.52份。

6.2 利润表

项目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营业收入	1,020,203.53	384,720.53
1.利息收入	1,020,203.53	384,720.53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投资收益	-	-
4.其他业务收入	-	-
5.其他收益	-	-
二、营业支出	-	-
1.销售费用	-	-
2.管理费用	-	-
3.托管费	-	-
4.其他费用	-	-
三、利润总额	1,020,203.53	384,720.53
四、净利润	1,020,203.53	384,720.53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各项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间内，本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本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上半年市场呈现普跌、休闲服务、医药、食品饮料和计算机板块表现相对较好，机械、汽车和金融板块表现较差。基金组合持仓主要集中在消费升级、产业升级等方向上，以发掘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机会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2.008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741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8.73%。

4.5 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内经济走势而言，从中期来看预计上杠杆进程仍将延续，但节奏上可能较上半年略有缓和。房地产调控预计仍将保持偏紧状态，对投资需求和日常消费改善差异化调控的态势不会发生明显变化。投资类需求在房地产调控和地方政府去杠杆下预计将呈现回落，下半年经济增速面临较大压力。目前经济层面最大的不确定性来自于中美贸易会谈如何进展。如果继续加码则会对国内出口产业及相关公司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并可能进一步传导至国内的投资和消费需求。

落实到投资层面，我们认为内需、公平和高质量将是下半年的投资主线。从公平的角度而言，环保、金融改革的进一步规范下不少行业之前存在的现象在逐渐消除，规范化运营的龙头企业竞争力将提升，使得在部分的传统行业出现了优质企业份额较快增长且行业竞争格局改善下盈利能力修复的投资机会。从原质的角度而言，我们认为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大背景下，国内的产业升级、进口替代和优质企业的全球竞争力提升将有望持续，中期来看，我们认为大的投资机会仍然来自于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方向上。展望下半年，大类资产配置角度而言，经过上半年的回调之后股票吸引力明显提升，我们认为资产配置上会往成长股和长期稳定格局改善的传统行业龙头企业集中，具体来说在未来三年仍将实现中高速增长的行业子行业中，那些已经确立核心竞争力并将是未来稀缺的配置资源。

4.6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建立基金估值工作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制度，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制定了博时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设立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等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经理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持有人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况的说明  
无。

##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行为的计算、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

5.3 本托管人对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情况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基金资产净值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47,291,269.49	166,949,774.49
结算备付金	10,38,025.17	4,116,272.28
交易保证金	39,391.31	894,257.27
应收利息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应收股利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其他应收款	679,546,025.26	677,547,124.87
流动资产合计	1,467,027,280.90	1,828,639,10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长期股权投资	1,140,627,280.90	425,624,311.1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1,254,561.80	851,248,622.20
资产总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账款	-	-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	-
其他应付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盈余公积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281,842.70	679,887,72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8,281,842.70	2,679,887,724.09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008元，基金份额总额412,944,335.52份。

6.2 利润表